

证券代码：688217

证券简称：睿昂基因

公告编号：2024-022

上海睿昂基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4 年度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薪酬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上海睿昂基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上海睿昂基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规定，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考核体系等实际情况并参照行业薪酬水平，在保障股东利益、实现公司与管理层共同发展的前提下，公司制定了 2024 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具体方案如下：

一、本方案适用对象

公司 2024 年度任期内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二、适用期限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三、薪酬标准

（一）董事薪酬方案

1、公司独立董事以津贴形式在公司领取报酬，津贴标准为 8 万元/年（税前）。

2、公司非独立董事在公司任职的，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职务，按公司相关薪酬标准与当年绩效考核情况领取薪酬；非独立董事未在公司任职的，不领取薪酬。

（二）监事薪酬方案

在公司任职的监事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管理职务，按公司相关薪酬标准与当年绩效考核情况领取薪酬，不再另行领取监事津贴；未在公司任职的监

事不在公司领取薪酬。

（三）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在公司任职的高级管理人员根据其担任的具体管理职务，按公司相关薪酬标准与当年绩效考核情况领取薪酬。

四、其他规定

1、薪酬可根据行业状况及公司生产经营实际情况进行适当调整。

2、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因换届、改选、任期内辞职、解聘等原因离任的，薪酬按其实际任期计算并予以发放。

3、上述薪酬金额均为税前金额，公司将按照国家和公司的有关规定，从薪酬中统一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4、根据相关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上述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实施，董事和监事薪酬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方可实施。

五、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4年4月15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审议了《关于2024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因全体委员为利益相关者，需回避表决，故将该议案直接提交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全体委员一致同意并将该议案提交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

（二）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4年4月15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了《关于2024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因全体董事为利益相关者，需回避表决，故将该议案直接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关联董事熊慧、熊钧回避表决，其余非关联董事一致同意该议案。

（三）监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4年4月15日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了《关于2024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因全体监事为利益相关者，需回避表决，故

将该议案直接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上海睿昂基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17 日